

#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 12 家企业 实质合并重整案第四次债权人会议 参会须知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沈阳中院”）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裁定受理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集团”）重整一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指定华晨集团清算组担任华晨集团管理人。2021 年 3 月 3 日，沈阳中院裁定对华晨集团、辽宁鑫瑞汽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正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沈阳华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沈阳华晨专用车有限公司、华晨汽车物流（辽宁）有限公司、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华晨兴达特种车辆（大连）有限公司、华晨专用车装备科技（大连）有限公司、华晨客车（大连）有限公司、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12 家企业合称“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适用实质合并重整方式进行审理，并指定华晨集团管理人担任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2022 年 12 月 10 日、2023 年 3 月 15 日、2023 年 4 月 26 日，沈阳中院分别依法指定由调整后的华晨集团清算组担任管理人。

2023 年 6 月 14 日，沈阳中院公告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将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 时 30 分通过网络会议方式召开，对调整后的《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 12 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为了确保各位债权人能够顺利参加债权人会议、充分行使权利，特制定本参会须知如下：

## 一、会议召开时间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 时 30 分。

## 二、 会议召开方式

华晨集团等 12 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将以网络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网址为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以下简称“信息网”，网址 <http://pccz.court.gov.cn>）。

信息网短信平台将以短信方式向参会债权人发送登录账户及密码，请注意查收并保存。

参会债权人可于收到短信通知后登录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点击首页右下角“进入会议”浮动框，或者通过微信小程序搜索“破产云会议”，输入信息网短信平台发送的会议账号密码登录进行测试并查看相关会议资料。

## 三、 参与表决的表决组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七条第一款规定：“部分表决组未通过重整计划草案的，债务人或者管理人可以同未通过重整计划草案的表决组协商。该表决组可以在协商后再表决一次。双方协商的结果不得损害其他表决组的利益。”

据此，本次债权人会议将由未表决通过调整前《重整计划（草案）》的普通债权组再次表决调整后的《重整计划（草案）》。

## 四、 表决方式

本次债权人会议将采用**通讯表决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债权人可根据本参会须知第五部分“通讯表决相关事项”进行表决，也可在**网络会议召开当天主持人宣布停止网络表决前**登录信息网债权人会议系统，并对表决事项进行网络表决。

## 五、 通讯表决相关事项

### （一） 《通讯表决票》填写要求

债权人可下载、打印并填写本公告所附《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等 12 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四次债权人会议通讯表决票》(以下简称“《通讯表决票》”)。

《通讯表决票》中的债权人姓名/名称及身份证号(如有)须填写准确、完整。

对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的《重整计划(草案)》，《通讯表决票》设有“同意”和“不同意”两种意见，债权人只能选择其中之一并勾选。

如债权人在《通讯表决票》上对两个选项均勾选或均未勾选的，视为未参与通讯表决，债权人可继续参加网络表决。

## (二) 《通讯表决票》落款及附件要求

《通讯表决票》落款要求如下：

1. 债权人是自然人的，由债权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捺手印；
2. 债权人是非自然人的，由债权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公章；
3. 债权人须填写投票日期。

非自然人债权人须将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1 份作为《通讯表决票》的附件一并提交；自然人债权人须将签字后的身份证复印件 1 份作为《通讯表决票》的附件一并提交。

## (三) 提交方式

债权人应将填写好的《通讯表决票》及附件密封，并通过**邮寄或现场提交**的方式送达管理人处。管理人接收《通讯表决票》的通讯地址如下：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东塔街道东望街 70 号华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二楼债权申报室

邮编：110044

联系人：潘敏、韩子健

电话：024-31665469、024-31665227、024-31665449、15040145296

#### **（四） 《通讯表决票》送达截止时间**

2023年6月26日18时（以管理人收到时间为准）。

#### **（五） 特别说明**

如管理人在《通讯表决票》送达截止时间前收到符合填写、落款及附件要求的《通讯表决票》，管理人将视相应债权人为参加通讯表决，相应债权人在网络会议当天无需参加网络表决；如管理人在《通讯表决票》送达截止时间前未收到符合填写、落款及附件要求的《通讯表决票》，管理人将视相应债权人未参加通讯表决，相应债权人可在网络会议当天参加网络表决。

债权人未参与通讯表决或网络表决的，视为未参加本次债权人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债权人未参加债权人会议的，在计算表决结果时，不作为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统计人数；但其代表的债权金额仍将被计算在该组债权金额总额中。

### **六、 网络参会相关事项**

#### **（一） 关于参与网络会议的用户名账户和密码**

信息网将在第四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前向债权人提供给管理人的手机号发送用户名账号及密码。密码为系统自动生成的随机动态密码，管理人无法提供密码查询服务。因此请各位债权人务必牢记各自的账号及密码，以免影响参会。

每一位指定参会人对应一个用户账号和密码。同一家债权人申报多笔债权的，该债权人账号登录后所代表的债权额为多笔债权之和（特殊情况除外）。同一位债权人同时委托多个代理人或留有多个手机号码的，则仅向其中一个手机号码发送用户名账号和密码。多家债权人委托同一位代理人的，除特殊情况外，该代理人手机将收到一个账号和密码，登录后可显示其所代理的所有债权人信息。同一位债权人同时委托多个代理人的，则

仅向其中一位委托代理人发送用户名账号和密码。

请债权人登记的有权参加本次债权人会议的人员务必确保手机畅通，并及时关注收到的短信。若债权人需更换有权参加本次债权人会议的人员或手机号码，请及时联系管理人提交系统变更，逾期将无法变更，影响债权人参会的，相应法律后果由债权人自行承担。

因债权人登记的有权参加本次债权人会议的人员手机不畅通，包括但不限于关机、停机、不在服务区等原因无法接收用户名账号、密码及参会通知，影响债权人参会或表决的，相应法律后果由债权人自行承担。

## **（二） 关于参与网络会议的用户名账号测试**

债权人收到短信后，可根据短信中的用户名账号和密码提前登录网站进行测试，熟悉网站操作，具体操作详见附件。

## **（三） 登录网络会议并参会**

会议当日，债权人即可登录信息网的债权人会议系统下载、查阅会议相关文档。待会议正式开始后，债权人可观看债权人会议直播视频，下载、查阅会议相关文档，投票，具体操作详见附件。

特此通知

### **附件：**

1.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 12 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债权人会议网络会议操作手册》；
2.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 12 家企业实质合并重整案第四次债权人会议通讯表决票》。

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等 12 家企业管理人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四日